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2-00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934号）核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龙建股份）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7,36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公司实际发行107,360,000股A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38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0,236,8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675,592.90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1,561,207.10元。2018年3月2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3月22日出具的《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18）020375号）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制

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哈尔滨分行、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2018-015”号临时公告）。

2018 年 5 月 15 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山东龙郛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与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2018-034”号临时公告）。

2018 年 7 月 4 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五莲龙建城北市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埃德蒙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佳木斯市龙佳公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2018-055”号临时公告）

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备注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哈尔滨红旗大街支行	606612779	已销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2019-095”号临时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	167736523495	本次销户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哈尔滨滨江支行	75990188000025377	已销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

			“2018-050”号临时公告。
山东龙郓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	171486783239	本次销户
五莲龙建城北市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埃德蒙顿支行	21080120002000811	本次销户
佳木斯市龙佳公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65010078801900000 547	已销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2019-095”号临时公告。

公司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定期报告。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2019年3月1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募集资金专户（户名：山东龙郓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银行账号：171486783239）利息收入用于郓城县城区道路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户名：五莲龙建城北市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埃德蒙顿支行，银行账号：21080120002000811）利息收入用于五莲县城北工业区道路及市政管网工程PPP项目。

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募集资金专户（户名：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银行账号：167736523495）剩余的全部利息收入用于郓城县城区道路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以上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67736523495、171486783239、21080120002000811）的销户手续，对应的《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亦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 报备文件

1. 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凭证（一）；
2. 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凭证（二）；
3.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埃德蒙顿支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凭证。